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人：监事会主席 陆秀清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公司股东、公司员工利益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审查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财务报告和相关资料，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作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为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的提高、确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实施、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在此，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做工作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为：陆秀清女士、朱必青先生、朱小凤女士，其中陆秀清女士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朱小凤女士为职工监事。

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陆秀清女士、杨文海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陆秀清女士、杨文海先生以及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朱小凤女士共同组成。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陆秀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二、2020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合法、合规、真

实、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年4月21日	一届六次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2020年4月29日	一届七次	1.关于审议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20年5月8日	一届八次	1.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聘任2020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建议的议案
4	2020年8月28日	一届九次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2020年10月20日	一届十次	1.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2020年10月30日	一届十一次	1.关于审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20年11月11日	二届一次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时，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了解并参与审议公司重大决策，起到了必要的核审职能以及法定监督作用。

三、2020年度监事会监督事项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诚信勤勉、尽职尽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的检查意见

监事会认真检查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标准无保留的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意见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4、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控股的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5、关于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经核查，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2020 年度，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四、2021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监督和敦促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2021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继续加强监事会成员的学习工作。2021 年是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的第二年，监事会将持续致力于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和法人治理的完善。公司监事会成员将持续加强自身的学习，主动、系统地对现行和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学习，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证监局、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及行业协会组织的专项辅导培训，并主动与其他上市公司监事会沟通交流。不断学习并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在公司日常经营中加强对公司董事和管理层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公司的经营符合股东大会的决议精神，确保公司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运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保障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关注和监督，尤其是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上市公司高发突出问题。上述重大事项关系到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运作将产生重大的影响，因此，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在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下，决策并实施重大事项，防范风险。

2021 年，监事会每位成员将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通过公司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顺利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以上，请各位监事审议。上述报告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